

##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補充披露相關意見和說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真實、準確、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瑞華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是公司 2017 年度財務報告的審計機構，為公司 2017 年度財務報告出具了帶持續經營重大不確定性段落的無保留意見。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公開發行證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編報規則第 14 號—非標準無保留審計意見及其涉及事項的處理》等相關規定，公司在報送定期報告的同時應當向深圳證券交易所提交董事會針對該審計意見涉及事項所做的專項說明、獨立董事對審計意見涉及事項的意見、監事會對董事會有關說明的意見和負責審計的會計師事務所及註冊會計師出具的專項說明。由於相關意見和說明未及時出具，公司承諾於 2018 年 3 月 30 日補充披露上述意見和說明。

特此公告。

東北電氣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